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九届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6月5日书面通知全体董事，会议采取现场与电话相结合的方式于2020年6月18日在淮南市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7名，其中董事张少平先生、贾晓晖女士以电话方式参加会议，独立董事王作棠先生、崔利国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，书面委托独立董事郁向军先生出席并表决。会议由陈培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。

同意调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组成，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具体如下：

1、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由四名委员组成：董事长陈培任战略发展委员会主任委员，杨伯达、郁向军、王作棠为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；

2、董事会人事和薪酬委员会由四名委员组成：独立董事崔利

国任人事和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，黄书铭、王作棠、郁向军为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；

3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四名委员组成：独立董事王作棠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，张少平、崔利国、郁向军为提名委员会委员；

4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四名委员组成：独立董事郁向军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，贾晓晖、王作棠、崔利国为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

特此公告

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6 月 19 日